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1)

推遲召開董事會會議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30日的公告(「**2019年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內容有關未經審核2019年全年業績；(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藉以考慮及批准2019年全年業績以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第一季度業績(「**2020年第一季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及(iii)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4月29日的補充公告(「**補充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經審核2019年全年業績。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19年未經審核業績公告及補充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基於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執行的審核程序的最新進展及進度，目前預期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2019年全年業績公告及2019年年報將於2020年5月15日或前後刊發。另一方面，預期於發佈經審核2019年全年業績後，可能需對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若干期初結餘進行相應修訂，這可能亦會對2020年第一季度業績產生影響。鑒於上述情況，董事會宣佈，藉以考慮及批准經審核2019年全年業績及2020年第一季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將推遲至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召開。

承董事會命

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周大為

香港，2020年5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大為先生及周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周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仲緯先生、莫羅江先生及盧啟東先生。

本公告遵照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GEM網站www.hkgem.com內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etropolis-leasing.com刊載。